附件2

2021年山东省招远市考选优秀毕业生

面试前资格审查提交材料清单

进入面试前资格审查范围的人员，**须本人到场(不得委托他人)提交以下材料**：

（一）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二）笔试准考证；

（三）《2021年招远市公开考选优秀毕业生报名登记表》；

（四）亲笔签名的《诚信承诺书》；

（五）学校出具的证明材料（样式见招考简章附件）；

（六）毕业生就业主管机关签发的就业报到证（非个人原因未发放就业报到证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已就业或签订就业协议的毕业生需出具用人单位同意报考证明；非2021年应届毕业生需提供择业期（两年）内未曾落实工作单位的个人书面承诺书以及社会保险缴费证明〔承诺未签订劳动（聘用）合同和未缴纳城镇职工社会保险（本人自费缴纳除外）〕；“服务基层人员”需提供参加相应项目证明材料和服务期满且合格相关材料、服务期满2年内未曾落实工作单位的个人书面承诺书以及社会保险缴费证明〔承诺未签订劳动（聘用）合同和未缴纳城镇职工社会保险（本人自费缴纳除外）〕；

（七）本人近期1寸免冠正面彩色照片两张；

（八）毕业证、学位证、报到证原件及复印件，海归留学人员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2021年应届毕业生须提交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原件及复印件，在国（境）外教学科研机构学习，与国（境）内高校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回国人员提供国外学历学位认证证明（未取得认证的需提供能够在2021年8月底前取得认证的个人书面承诺）；

（九）尚未取得学历（学位）证的应届毕业生，应提交学生证和所在学校出具的就业推荐表或就业协议书（指已与用人单位签约的大学生）；以辅修专业报考的，需由学校教务部门开具所学专业情况证明，并须注明能够取得的学历。

**未尽事宜由招录机关负责解释。**